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
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防水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ZHD-ZY-FS)



招标组织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
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

招 标 人: 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

2024 年 9 月

签发：

告 知 书

致所有投标单位：

1、所有投标单位请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请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2、严禁将资质借予他人挂靠参与公司项目投标，否则按废标处理；中标后将其承揽的工程转包给他人施工的，一经发现将立即纳入“黑名单”；

3、投标单位不得采取行骗、托关系、行贿等违法行为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资格；

4、严禁投标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视为串标。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无故放弃中标情形的分包方，予以招标平台内通报，情节严重的，视严重程度分别给予停止 6-12 个月投标资格直至列入不合格名录。

5、所有参加投标的队伍必须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保证金汇款备注：**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防水工程投标保证金。**

6、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已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对投标人的要求做出同意的实质性响应；

7、投标人需提交正本副本各一份投标文件（装一个档案袋），正本采用天蓝色硬纸封面，副本采用浅灰色硬纸封面。同时提供与纸质版一致的电子版及扫描件文件一份，电子版可放在 U 盘与投标文件一起封装。

8、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工程概况

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区三十头路与荆山路交口西北角。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3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610.44 平方米。包含 1 栋综合厂房、1 栋办公楼、1 栋甲类库及废弃库、1 栋仓库、1 栋门卫、1 栋宿舍等相关配套工程；包括单体工程的土建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设备工程，室外配套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道路景观及设施安装工程等。

二、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防水工程，共划分为 1 个包件，任务划分如下。投标方应严格遵守组织单位相关管理规定，做好设备的相关资料收集和记录填报工作。

序号	招标单元编号及名称	任务划分
1	SZHD-ZY-FS 防水工程	防水工程

三、资格要求

3.1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3.1.1 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

3.1.2 公司注册资金不得小于投标总价的 1/5。

3.1.3 资质要求：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资质证书（实行证照合一的地区及资质合并的地区，按其规定执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其中资质等级要求：

序号	投标内容	专业承包资质要求
1	防水工程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3.1.4 资金实力雄厚，具备一定的垫资能力。

3.1.5 投标单位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取消其投标资格：

3.1.5.1 投标单位近三年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3.1.5.2 投标单位，或其主要人员及授权委托人有“限高”情形；

3.1.5.3 投标单位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3.1.5.4 标单位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3.1.5.5 投标单位被城乡建设局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限制在行政区域内承接新的工程项目且在限制期内的；

3.1.5.6 被股份公司、局和公司列入《不合格劳务队伍名录》的；

3.1.5.7 参建公司范围内的项目，已完工但三个月内仍未封账的；

3.1.6 投标单位三年内未发生恶意讨薪、越级上访等情况，能积极妥善解决农民工欠薪问题和处理负面舆情。

3.1.7 投标单位应持有中铁四局准入证才可参与投标，特殊情况需经甲方公司资审合格后方可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是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投标单位的股东（身份可在天眼查、企查查等平台查到）、或经授权的投标单位的拟任项目经理（持有本单位一年以上社保证明）。开标会必须由以上人员（携带身份证原件、身份证明材料、一年以上社保证明）参加，其他人员参会的将被视为废标处理。

3.3 纳税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必须及时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据，作为计价结算支付的凭据。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投标人的资质审查采用资质预审的方式，资质不满足要求的不能参与本次投标。

五、招标信息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信息获取

四公司招标 QQ 群 371888743 及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crec4.com)。

5.2 招标文件获取

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纸质版方式发售，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9 月 9 日 12 时 00 分起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 18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购买。招标文件售价统一为 500 元/本，售后不退。未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不得参与投标，一个标书只能参与一个单元投标。

六、招标文件答疑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于开标截止日（2024 年 9 月 14 日）前 2 日，以书面形式报请招标单位，提的问题应简单明了。如：招标文件第 X 页第 X 行，X 是否 X，不得出问答题。

七、投标保证金交纳

7.1 投标保证金交纳

在投标截止前统一汇款至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账号见 10.2），汇款回单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开标后悔标的队伍，投

标保证金不返还。未中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天内不计利息返还给投标队伍，以财务为准，投标人中标后其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开标后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未能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招标人重新进行招标或议标，投标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干涉。

7.2 投标保证金标准

SZHD-ZY-FS 防水工程：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投标单位若为局分包方考核评价（2024年上半年）I、II级队伍，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8.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年9月14日9时00分**（即为开标时间），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详细地址：合肥市新站高新区谷水路与茨湖路交叉口）

8.2 投标文件递交逾期规定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九、开标

9.1 开标时间

2024年9月14日9时00分。

9.2 开标地点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详细地址：合肥市新站高新区谷水路与茨湖路交叉口），届时请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会场规定秩序参加（每

个投标单位不得超过 2 人)。

十、招标人信息

10.1 招标组织单位

单位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
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经理部

购买标书联系人：刘露 电话：15956506655

技术负责人：杨辉 电话：15156812506

10.2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高新区支行

账 号：1208 1101 0400 02519

转账注意事项：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转账时请备注合肥新站区苏州弘道光伏封装薄膜生产基地项目防水工程投标保证金。